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1-023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金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雪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7,138,227.17	857,471,764.66	3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203,133.05	151,946,864.75	3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068,598.21	132,978,339.02	4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163,328.45	22,343,802.47	11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7	37.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7	37.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3.41%	0.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93,999,992.28	6,998,152,136.98	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58,946,736.42	4,945,909,384.69	4.3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97,52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0,723.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39,05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126.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49,843.21	
合计	12,134,534.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6%	250,487,223	0	质押	23,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3.32%	18,639,885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	8,800,000	0		
荷兰汇盈资产管理公司-荷兰汇盈新兴市场股票基金	境外法人	1.16%	6,529,188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其他	0.91%	5,085,536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其他	0.90%	5,049,509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5,035,792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4,613,8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4,123,169	0		
杨迎春	境内自然人	0.68%	3,816,05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487,223	人民币普通股	250,487,22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8,639,885	人民币普通股	18,639,88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
荷兰汇盈资产管理公司-荷兰汇盈新兴市场股票基金	6,529,188	人民币普通股	6,529,188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5,085,536	人民币普通股	5,085,53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5,049,509	人民币普通股	5,049,50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35,792	人民币普通股	5,035,79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13,806	人民币普通股	4,613,8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3,169	人民币普通股	4,123,169
杨迎春	3,816,050	人民币普通股	3,816,0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迎春先生是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增减变动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438,774,124.89	295,462,888.27	48.50%	公司对销售政策年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控制严格,对中期应收账款指标适度放宽。
固定资产	2,497,777,510.35	1,758,530,759.38	42.04%	本期新建项目转固金额较上期增加。
在建工程	158,182,750.59	701,103,236.92	-77.44%	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定资产金额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399,183.22	20,527,103.11	277.06%	主要系支付定远循环经济产业园二期土地款所致。
短期借款	197,356,631.70	291,216,770.34	-32.23%	主要系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440,000,00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取得的项目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变动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37,138,227.17	857,471,764.66	32.62%	由于上年同期新冠疫情等影响,导致公司生产和销售受到影响,随着新冠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恢复常态,同比业绩增长。
营业成本	807,546,914.52	602,318,357.92	34.07%	主要系公司随着营收变化而变化以及公司执行新的收入准则,运输费用作为合同履约成本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税金及附加	8,182,813.78	5,548,873.91	47.47%	主要由于上期疫情影响,出口退税对应的附加税金额较小。
销售费用	13,243,151.88	34,512,466.55	-61.63%	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用作为合同履约成本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38,611,418.47	24,633,218.50	56.75%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新增行政管理人员以及专业服务费用的增加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5,541,183.82	-6,399,296.57	186.59%	主要系本期取得利息收入减少以及贷款支付利息增加等影响所致。
其他收益	2,532,357.16	8,478,440.41	-70.13%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5,467,761.46	8,727,186.91	306.41%	主要系理财产品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028,711.10	9,746,052.22	-284.98%	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6,082,911.40	-9,031,410.58	32.65%	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12,543.49	-337,262.51	36.98%	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变动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63,328.45	22,343,802.47	115.56%	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变化而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30,746.87	-94,900,858.96	-389.07%	主要系本期工程设备款及购买理财金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95,096.02	48,067,569.83	584.23%	主要系本期取得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金禾转债转股期为2018年8月7日至2023年11月1日,金禾转债转股价格于2020年4月16日起调整为22.42元/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金禾转债尚有552,055,200元挂牌交易。2021年第一季度,金禾转债因转股减少64,400元,转股数量2,869股,剩余可转债余额552,055,2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Celanese根据《美国1930年关税法》第337节规定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申请,主张对公司及子公司美国金禾等对美出口、在美进口及销售的特定高甜度甜味剂、制备方法及其下游产品侵犯了其专利权进行调查。本次337调查涉及的产品为本公司生产的甜味剂产品乙酰磺胺酸钾(以下简称"安赛蜜"),2020年度,公司安赛蜜直接出口美国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98%。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任何正式的法律文书,针对本次337调查,公司高度重视,积极应对相关调查。本次337调查及应诉期间,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2021年04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涉及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337调查事项的公告	2021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6,900	0	0
其他类	闲置自有资金	54,035.39	54,035.39	0
合计		60,935.39	54,035.39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子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桂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宇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0,078,015.22	468,449,669.39	4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457,017.49	38,753,863.29	19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354,576.12	37,044,005.13	20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402,506.83	-168,035,245.74	165.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7	0.0278	19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7	0.0278	19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0.57%	1.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062,623,313.41	16,363,513,355.88	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54,507,537.84	6,905,288,946.95	0.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169.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7,863.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646.5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68,849.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7,636.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0,428.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2,316.73	
合计	102,441.3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3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2%	446,448,740	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27%	31,609,06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6%	31,512,600	0		
周绍军	境内自然人	1.88%	26,270,000	0		
刘秋蓉	境内自然人	1.53%	21,302,400	0		
蔡国忠	境内自然人	1.09%	15,200,000	0		
钟康鹏	境内自然人	0.94%	13,156,698	0		
李军	境内自然人	0.73%	10,193,784	0		
湖南聚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9,408,526	0		
姜顺头	境内自然人	0.54%	7,526,3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6,448,740	人民币普通股	446,448,74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1,609,062	人民币普通股	31,609,06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5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12,600
周绍军	26,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70,000
刘秋蓉	21,3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2,400
蔡国忠	1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000
钟康鹏	13,156,698	人民币普通股	13,156,698
李军	10,193,784	人民币普通股	10,193,784
湖南聚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08,526	人民币普通股	9,408,526
姜顺头	7,526,3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友阿股份的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友阿股份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而开设的证券账户;湖南聚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周绍军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6,270,000股;公司股东刘秋蓉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1,302,400股;公司股东蔡国忠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5,200,000股;公司股东钟康鹏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3,156,698股;公司股东李军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193,78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公司其他普通股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在报告期内约定购回初始交易所涉股份数量为19,464,000股,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为19,464,000股,截至报告期末持股数量为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4,000.00万元,增长66.67%,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湖南友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较上年度末增加3,743.01万元,增长31.92%,主要系本期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3、长期应收款较上年度末增加1,078.88万元,增长63.99%,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转租赁所致。

4、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末增加52,455.24万元,增长164.44%,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长沙友阿五一广场商业有限公司整体改造升级将资产净值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5、使用权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125,779.41万元,增长100%,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度末减少136,573.92万元,下降69.70%,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子公司长沙友阿五一广场商业有限公司经营权转让费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所致。

7、应付票据较上年度末减少1,142.50万元,下降42.16%,主要系本期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度末减少2,998.76万元,下降70.77%,主要系应付职工绩效奖金期初余额本期发放所致。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度末减少49,993.76万元,下降48.56%,主要系本期公司归还到期的中期票据5亿元所致。

10、应付债券较上年度末增加49,064.34万元,增长99.94%,主要系本期公司完成了2021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5亿元所致。

11、租赁负债较上年度末增加144,812.09万元,增长100%,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12、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度末减少89,678.03万元,下降75.19%,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子公司长沙友阿五一广场商业有限公司的经营权转让费确认为租赁负债所致。

13、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度末减少285.09万元,下降257.09%,主要系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确认对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享有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减少所致。

14、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0,162.83万元,增长43.04%,主要系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形势进一步好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大幅增长所致。

15、已赚保费较上年同期增加22.08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湖南友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本期保费收入增加所致。

16、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2.00万元,下降49.23%,主要系子公司湖南友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计提的保险赔偿准备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7、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283.05万元,增长42.10%,主要系本期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18、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88万元,下降395.57%,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售资产所致。

19、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4.62万元,增长311.51%,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政府相关补助所致。

20、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69.85万元,增长536.27%,主要系子公司长沙友阿五一广场商业有限公司与商铺投资人解除原签订的商铺经营权转让合同,违约赔偿所致。

21、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259.93万元,增长316.59%,主要系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2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7,370.32万元,增长190.18%,主要系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形势进一步好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经营利润提升所致。

2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7,743.78万元,增长165.11%,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增长,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115.10万元,下降30.20%,主要系本期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详见下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其全资子公司湖南聚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富投资")于2021年2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且聚富投资计划自2021年2月5日起的六个月内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聚富投资共增持本公司股份9,408,5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7%。	2021年02月0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下发的《接受备案通知书》(债权融资计划[2020]第0804号)于2021年3月18日完成了2021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产品代码:21CFZR0294,产品简称:21湘友谊阿波罗ZR001)的挂牌发行,挂牌金额50,000万元,挂牌利率6%,期限5年。	2021年03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债权融资计划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7号文核准,公司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21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10.46元,共募集资金148,720.28万元,实际支付发行费用3,148.58万元(比验资报告中预计的发行费用减少37.5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571.70万元。

2021年1-3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122.54万元,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144,700.41万元。本公司所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921.08万元,存储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晓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师大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1年1-3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O2O全渠道运营平台项目	否	10,000.00	5,720.44	122.54	4,849.15	84.77%	不适用
郴州友阿国际广场项目	否	55,000.00	54,851.26	0.00	54,851.26	100%	2016年12月
常德水榭花城友阿商业广场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0.00	40,000.00	100%	2017年3月
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	45,000.00	0.00	45,000.00	1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000.00	145,571.70	122.54	14,470.41	--	--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签署了《业务合作战略协议》,双方拟建立湖南区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结合各自在零售商业和通信网络的优势,在5G+MEC智慧商业综合体、渠道(门店)协同、IPTV线上运营等业务领域开展合作,共同打造5G智慧商业。双方于2021年2月22日签署了《湖南电信IPTV"友阿微店"合作协议》,双方合作在湖南电信IPTV上线"友阿微店",通过品牌联合,双方共同投入平台及会员资源,将IPTV打造成新的5G时代物联网购物平台。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3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子敬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1-048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等权利。现对上述公告中《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内容进行补充,补充完整后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1]0010588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292,212,276.43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4,935,733.8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657,243.7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1,597,103,126.96元,2020年度公司按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31,657,243.78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165,724.38元后,母公司2020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8,515,767.97元,母公司资本公积期末余额1,294,092,594.54元。

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18,222,829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3,947,700股后的股份614,275,1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22,855,025.8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果截止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化,则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2),其中网络投票时间有误,现将相关信息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更正后: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附件一: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更正后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0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全额出资设立"萍乡甘源农产品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情况

目前,全资子公司萍乡甘源农产品有限公司已完成设立登记手续,并已取得萍乡市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的主要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萍乡甘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2.住所: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柳源村甲公祠69号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严斌生

5.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01MA3ACJ412T

7.成立日期:2021年04月27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备查文件

1、萍乡甘源农产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1-070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中房债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中交01

债券代码:114547 债券简称:19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向关联方借款进展情况概述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于2020年1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在2021年1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已获审议通过,同意我司(包括下属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产集团")在2021年度内借款额度(新签借款合同)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不超过10%。该事项我司已于2021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公告编号2020-010。

现根据经营需要,我司向地产集团借款20亿元,期限6个月,年利率不超过10%,由全资子公司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为我司提供担保。我司与地产集团于近期签署了《借款合同》。本次借款前,我司已使用向地产集团借款额度为0元,本次借款后,我司已使用向地产集团借款额度为20亿元,借款金额及利率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本次向地产集团借款不需提交我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芮捷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3月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5号2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355015281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实际控制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我公司的关联关系:地产集团持有我司53.32%股权,是我司控股股东。

地产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地产集团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发展正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年末/2020年	54,094,650	10,321,657	8,119,093	673,730

三、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出借方:中交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人: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及利率: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借款年利率不超过10%。

借款期限:6个月。

借款担保:由中交地产全资子公司华通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随着房地产调控的持续,房地产信贷政策持续收紧,公司多方考察银行贷款、信托等融资方式,在多方比较融资方式及成本之后,参考市场情况及地产集团取得资金的成本,本次向地产集团借款年利率属于合理范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向关联方借款有利于保障我司经营发展中对资金的需求,保证我司房地产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应对市场激烈的竞争,体现了关联方对我司主营业务发展的支持。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我司控股子公司因公开招标确定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以下统称"关联方")为建设工程中标单位,中标金额合计141,161.80万元;向关联方借款额度1,000,000万元;为我司融资事项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190,000万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房地产项目公司152,000万元;预计与关联方2021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3,613.89万元。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2、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21-024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许文智先生,董事、总裁王盛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刘斌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童莹莹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下午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2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 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现将该增资事项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索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YRU6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泽洋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18日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桂花路103号-107号(单号)420-8403

经营范围:从事无线充电的方案设计、产品开发及应用,高铁及地铁LCU逻辑控制系统研发,人脸识别系统研发,数据网络通信技术、信息系统、通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设备、电子设备、机械设备、通信设备、手机、平板电脑、无线数据模块研发、销售、维护;信息系统设计、上门安装;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二、备查文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59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6)。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7日(星期五)下午14:4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00深交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会议的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议案1-8及议案10-12以普通决议方式进行表决,议案9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8构成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议案8回避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议案中,第5项、第6项、第8项、第9项、第10项、第11项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2021年4月27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至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1年4月27日17:00之前送达或发送邮件到公司。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5400。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云霞、施雨虹

联系电话:0574-58122405

联系邮箱:investor@kfmic.com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66,投票简称:江丰投票。

2、议案设置及表决意见:

(1)议案设置: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3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卡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联系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收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